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:30 时在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兰干街道海江社区英阿瓦提路 2 号商业楼 B 座 D22 会议室，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 5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5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康莹女士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《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公司 2024 年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1）详见 2024 年 10 月 30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9 日